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2 半年度 报告摘要

2012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1重要提示及目录

1.1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2年8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2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基金简介

2.1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广发小盘成长股票（LOF）
基金主代码	162703
交易代码	162703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年2月2日
基金管理人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724,601,935.14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05年4月29日

2.2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投资于具有高成长性的小市值公司股票,以寻求资本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投资策略上采取小市值成长导向型,主要投资于基本面良好,具有高成长性的小市值公司股票。
业绩比较基准	天相小市值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较高风险,较高收益

2.3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段西军	周倩芝
	联系电话	020-83936666	021-61618888
	电子邮箱	dxj@gffunds.com.cn	zhouqz@spd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95105828,020-83936999	95528
传真		020-89899158	021-63602540

2.4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gffunds.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31-33楼

3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332,612,968.63
本期利润	564,928,847.7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19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7.2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2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544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258,964,886.7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7481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基金净值表现

3.2.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6.83%	1.23%	-6.98%	1.21%	0.15%	0.02%
过去三个月	2.47%	1.23%	1.72%	1.20%	0.75%	0.03%
过去六个月	7.22%	1.30%	5.24%	1.58%	1.98%	-0.28%
过去一年	-18.64%	1.40%	-24.07%	1.56%	5.43%	-0.16%
过去三年	-6.09%	1.60%	-4.02%	1.73%	-2.07%	-0.1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73.46%	1.86%	253.02%	2.16%	20.44%	-0.30%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天相小市值指数。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5年2月2日至2012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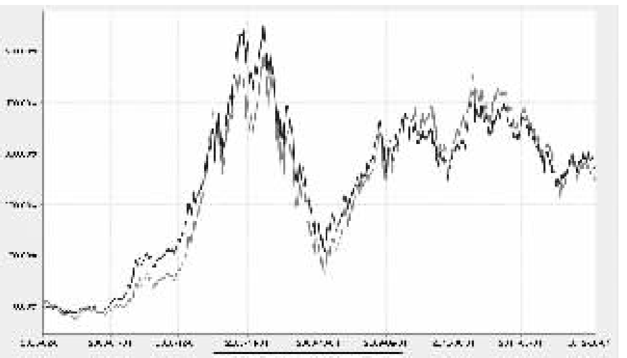

4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91号文批准,于2003年8月5日成立,注册资本1.2亿元人民币。公司的股东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香江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州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具有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QDII、特定资产管理业务资格和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

本基金管理人在董事会下设合规及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与资格审查委员会、战略规划委员会三个专业委员会。公司下设投资决策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和17个部门:综合管理部、财务部、人力资源部、监察稽核部、基金会计部、注册登记部、信息技术部、中央交易部、金融工程部、研究发展部、投资管理部、固定收益部、机构投资部、数量投资部、机构理财部、市场拓展部、国际业务部。此外,还设立了北京办事处、北京分公司、广州分公司、上海分公司、深圳理财中心、杭州理财中心和香港子公司（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2012年6月30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二十四只开放式基金---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广发稳健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广发货币市场基金、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核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广发聚瑞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广发内需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亚太（除日本）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广发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聚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中小板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广发中小板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广发标普全球农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广发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制造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聚财信用债证券投资基金、广发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和广发消费品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资产规模为1207.82亿元。同时,公司还管理着多个企业年金基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投资组合和社保基金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仕德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内需增长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投资管理部总经理	2005-02-02	-	18	男,中国籍,经济学硕士,持有证券业执业资格证书,1997年至2001年任职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01年至2003年8月参与筹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3年8月5日至2011年1月5日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2005年2月2日起任广发小盘成长股票（LOF）基金的基金经理,2010年4月19日起任广发内需增长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2011年1月6日起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

注: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指公司公告聘任或解聘日期。

2.基金经理助理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通过建立科学、制衡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分配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实时的行为监控与及时的分析评估,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

在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方面,公司制度规定投资组合投资的股票必须来源于备选股票库,重点投资的股票必须来源于核心股票库。公司建立了严格的投资授权制度,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过程中,中央交易部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公平分配投资指令。监察稽核部风险控制岗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对投资交易过程进行实时监控及预警，实现投资风险的事中风险控制；稽核岗通过对投资、研究及交易等全流程的独立监察稽核,实现投资风险的事后控制。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不同的投资组合受到了公平对待,未发生任何不公平的交易事项。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原则上禁止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投资组合除外）或同一投资组合在同一交易日内进行反向交易。如果因应对大额赎回等特殊情况需要进行反向交易的,则需经公司领导严格审批并留痕备查。

本投资组合为主动型开放式基金。本报告期内,本投资组合与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主动型投资组合未发生过同日反向交易的情况;与本公司管理的被动型投资组合发生过同日反向交易的情况,但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不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这些交易不存在任何利益输送的嫌疑。

4.4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1.市场回顾

本报告期A股市场先扬后抑,上证指数由2199.42点微涨至2225.43点,深圳成分指数由8918.82点微涨至9500.32点。行业表现分化十分明显,非银行金融、地产、白酒和医药表现突出,银行、电力设备、建材表现落后。本报告期内,经济减速,通胀下行,上市公司盈利情况明显恶化。

2.基金运作回顾

本报告期内,我们增持了地产、非银行金融、家电和医药等行业,减持了煤炭、银行、工程机械和水泥等行业,整体仓位提升了近十八个点。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广发小盘基金本报告期内净值增长率为7.22%,超越基准的5.24%。

4.5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本轮经济尽管没有像2008年那样突然出现停摆,但是对于制造企业来说更加艰难,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需求不足和用工成本的上升。最近两年人力成本上升较快,但是随着经济增速的放缓,用工需求的下降将减缓人工成本上升的压力。可预期的是:中短期内中国不大可能再来一次类似“四万亿”的大规模经济刺激计划,同样也就没有大规模需求的释放。“需求不足”将是企业未来较长一段时间不得不面临的问题,而且持续时间可能比预期的要长一些。需求不足从另一个角度的解读是产能过剩,但是通过优胜劣汰实现“去产能化”是一个长期的过程,所以这一轮的调整周期会比较漫长,那些具有雄厚资金实力和强大护城河能力的企业才会幸存下来,甚或发展壮大。对于下半年的经济,我们还需要关注食品价格的变动,这一点直接影响管理层对于货币政策的决策。短期来看,投资仍然是拉动经济的火车头,包括房地产投资在内的私人部门投资能否启动是经济短期内企稳的关键。从较长的时间维度来看,我们认为转型是经济的必由之路,更为合理的分配机制和社会生产效率的提升是中国经济二次腾飞的基础。

上半年市场整体机会不大,但是结构性分化明显,这也是最近两年市场的一个重要特征。从另一方面来看,市场表现还是反映了基本面变化的,例如表现较好的地产、医药和非银行金融,这些行业的上涨要么是行业数据的确在变好、要么是有政策层面的支持。表现较差的如建材、电子、TMT等行业,这些行业大都存在产能过剩、核心竞争力不足或者估值过高等问题。这也表明市场正在进行价值回归,具有定价权的行业和企业一定会脱颖而出。

正如上一段提出的,目前经济的核心矛盾是产能过剩,其表现为库存的大幅增长。我们看好那些库存压力不大或者那些去库存相对较好的行业,例如医药、地产和部分服装企业。另外,我们也看好政策扶持的环保行业和大消费类行业,这些都属于未来经济转型方向的行业。对于创业板,我们认为目前其估值中枢仍然是脱离正常范围的,很难从中找出理想的投资标的。

尽管未来市场总体情况并不乐观,但结构性机会仍然存在,我们将努力通过积极的投资管理获得超额收益,尽全力为基金持有人创造价值。

4.6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公司设有估值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负责制定旗下基金投资品种的估值原则和估值程序,并选取适当的估值方法,经公司管理层批准后方可实施。估值委员会的成员包括:公司分管投研、估值的副总经理、督察长、投资管理部负责人、研究发展部负责人、金融工程部负责人、监察稽核部负责人和基金会计部负责人。估值委员会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以保证其持续适用。基金日常估值由基金会计部具体执行,并确保和托管行核对一致。投资研究人员积极关注市场变化、证券发行机构重大事件等可能对估值产生重大影响的因素,向估值委员会提出估值建议,确保估值的公允性。金融工程部负责提供有关涉及模型的技术支持。监察稽核部负责定期对基金估值程序和方法进行核查,确保估值委员会的各项决策得以有效执行。以上所有相关人员具备较高的专业能力和丰富的行业从业经验。为保证基金估值的客观独立,基金经理不参与估值的具体流程,但若存在对相关投资品种估值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委员会提出意见和建议。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维护基金持有人利益为准则。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合同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本基金本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2,573,328,111.71元。

5托管人报告

5.1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托管人”）在对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该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5.3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期内,由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本托管人复核的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12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1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1,320,212,416.25	2,552,871,320.09
结算备付金	2,180,338.44	6,092,713.20
存出保证金	1,250,000.00	2,58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81,603,378.02	4,992,869,671.96
其中:股票投资	6,781,603,378.02	4,992,869,671.96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169,771,742.62	224,866,831.76
应收利息	466,158.11	883,148.40
应收股利	105,827.58	-
应收申购款	6,045,483.64	2,485,066.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8,281,635,344.66	7,782,648,751.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1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3,312,901.90	2,886,719.96
应付管理人报酬	10,551,557.27	10,038,723.12
应付托管费	1,758,592.87	1,673,120.5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5,496,064.55	9,721,760.62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551,341.31	1,614,227.31
负债合计	22,670,457.90	25,934,551.52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4,724,601,935.14	4,757,612,994.30
未分配利润	3,534,362,951.62	2,999,101,206.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58,964,886.76	7,756,714,200.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281,635,344.66	7,782,648,751.83

注:报告截止日2012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7481元,基金份额总额4,724,601,935.14份。

6.2利润表

会计主体: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一、收入	645,826,749.12	-359,033,903.14
1.利息收入	14,522,731.03	7,198,383.8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0,240,297.10	6,804,345.20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282,433.93	394,038.66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66,883,433.35	164,195,100.3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337,570,943.90	86,371,397.91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70,687,510.55	77,823,702.45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7,541,816.36	-533,060,054.30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5,635.08	2,632,666.94
减:二、费用	80,897,901.39	104,820,938.11
1.管理人报酬	62,851,217.11	75,680,346.77
2.托管费	10,475,202.91	12,613,391.16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7,337,940.06	16,318,544.89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233,541.31	208,655.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4,928,847.73	-463,854,841.2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4,928,847.73	-463,854,841.25

6.3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757,612,994.30	2,999,101,206.01	7,756,714,200.3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564,928,847.73	564,928,847.7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3,011,059.16	-29,667,102.12	-62,678,161.2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52,336,259.07	197,677,905.98	450,014,165.05
2.基金赎回款	-285,347,318.23	-227,345,008.10	-512,692,326.3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724,601,935.14	3,534,362,951.62	8,258,964,886.7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780,060,354.45	5,972,858,388.10	10,752,918,742.5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63,854,841.25	-463,854,841.2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28,915,083.26	-281,766,860.68	-510,681,943.9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727,824,683.39	867,623,889.68	1,595,448,573.07
2.基金赎回款	-956,739,766.65	-1,149,390,750.36	-2,106,130,517.0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551,145,271.19	5,227,236,686.17	9,778,381,957.36

报告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王志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传辉,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章

6.4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195号文《关于同意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批准,由基金发起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和《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基金合同”）发起,于2005年2月2日募集成立。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基金已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并获中国证监会基金部函（2005）27号《关于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备案确认的函》确认。

本基金募集期为2004年12月20日至2005年1月25日,本基金为上市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175,436,171.10元,有效认购户数为12,393户。其中,认购款项在基金验资确认日前产生的利息共计人民币247,780.56元,利息结转的基金份额 247,780.56 份,按照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计入投资者基金账户。本基金募集资金经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基金合同于2005年2月2日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1,175,436,171.10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采用:天相小市值指数。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于2012年8月24日已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批准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金合同、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于2010年2月8日颁布的证监会公告〔2010〕5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2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2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文《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107号文《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2008年9月18日《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缴纳营业税。

2、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股票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上市公司在代扣代缴时,减按5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4、对基金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5、对于基金从事A股买卖,自2008年9月19日起,出让方按0.10%的税率缴纳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受让方不再缴纳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

6、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对价,暂免予缴纳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发起人、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与过户机构、直销机构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代销机构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代销机构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78,776,749.51	20.78%	2,706,237,353.27	25.51%

6.4.8.1.2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8.1.3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6.4.8.1.4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6.4.8.1.5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04,519.69	20.70%	479,693.04	8.73%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12,866.73	25.19%	-	-

注:1.股票交易佣金的计提标准:支付佣金=股票成交金额×佣金比例-证管费-经手费-结算风险金（含债券交易）。

2.本基金与关联方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3.本基金对该类交易的佣金的计算方式是按合同约定的佣金率计算。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6.4.8.2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62,851,217.11	75,680,346.77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2,339,563.42	15,150,439.56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365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6.4.8.2.2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0,475,202.91	12,613,391.16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365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未与关联交易对手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24,234,199.30	24,234,199.30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24,234,199.30	24,234,199.3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51%	0.53%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20,212,416.25	10,175,256.09	740,489,184.15	6,679,620.35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9 期末（2012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9.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0108	亚盛集团	2012-05-10	2013-05-10	非公开发行流通受限	5.48	4.93	3,000,000	16,440,000.00	14,790,000.00	-
002340	格林美	2011-12-01	2012-12-03	非公开发行流通受限	22.00	12.27	4,000,000	44,000,000.00	49,080,000.00	2012年5月29日除权除息,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2012年6月30日止,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持有的流通受限的债券及其他证券。

6.4.9.2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截止本报告期末2012年6月30日止,本基金无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2年6月30日止,本基金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无抵押债券。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2年6月30日止,本基金无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无抵押债券。

6.4.10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要说明有助于理解和分析财务报表的其他事项。

7投资组合报告

7.1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781,603,378.02	81.89
	其中:股票	6,781,603,378.02	81.89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22,392,754.69	15.97
6	其他各项资产	177,639,211.95	2.14
7	合计	8,281,635,344.66	100.00

7.2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4,790,000.00	0.18
B	采掘业	610,959,337.74	7.40
C	制造业	3,121,076,211.74	37.79
C0	食品、饮料	625,792,501.81	7.58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34,089,913.20	0.41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227,180,075.60	2.75
C5	电子	213,547,436.48	2.59
C6	金属、非金属	142,610,612.36	1.73
C7	机械、设备、仪表	1,123,316,258.91	13.60
C8	医药、生物制品	754,539,413.38	9.14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38,034,162.46	0.46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	-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205,293,769.28	2.49
I	金融、保险业	577,888,444.34	7.00
J	房地产业	1,724,589,298.12	20.88
K	社会服务业	315,172,000.00	3.82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173,800,154.34	2.10
	合计	6,781,603,378.02	82.11

7.3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651	格力电器	21,636,144.00	451,113,602.40	5.46
2	600535	天士力	9,000,000.00	393,480,000.00	4.76
3	000024	招商地产	13,003,035.00	318,964,448.55	3.86
4	000568	泸州老窖	7,518,757.00	318,118,608.67	3.85
5	000069	华侨城A	49,400,000.00	315,172,000.00	3.82
6	600383	金地集团	48,366,971.00	313,417,972.08	3.79
7	600048	保利地产	25,200,000.00	285,768,000.00	3.46
8	600376	首开股份	20,398,188.00	270,072,009.12	3.27
9	601699	潞安环能	12,000,000.00	248,880,000.00	3.01
10	000937	冀中能源	16,003,362.00	244,371,337.74	2.96

7.4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77	兴业证券	204,122,655.57	2.63
2	000926	福星股份	168,643,993.37	2.17
3	600010	包钢股份	165,470,248.16	2.13
4	600176	中国玻纤	155,721,288.10	2.01
5	600458	时代新材	141,606,507.20	1.83
6	601901	方正证券	139,054,798.08	1.79
7	000858	五 粮 液	136,310,410.51	1.76
8	600062	华润双鹤	134,914,705.01	1.74
9	600543	莫高股份	131,399,783.13	1.69
10	601688	华泰证券	121,926,844.88	1.57
11	600369	西南证券	106,635,256.33	1.37
12	002146	荣盛发展	106,025,757.95	1.37
13	000568	泸州老窖	104,981,444.74	1.35
14	000792	盐湖股份	98,536,389.98	1.27
15	002152	广电运通	96,451,462.43	1.24
16	000024	招商地产	89,875,055.66	1.16
17	600376	首开股份	88,590,656.65	1.14
18	600060	海信电器	85,950,694.12	1.11
19	600216	浙江医药	72,024,902.67	0.93
20	000417	合肥百货	69,510,594.16	0.90

注:本项及下项7.4.2、7.4.3的买入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卖出主要指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此外，“买入金额”（或“买入股票成本”）、“卖出金额”（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123	兰花科创	312,110,024.51	4.02
2	601166	兴业银行	304,163,798.75	3.92
3	600801	华新水泥	209,022,255.99	2.69
4	600010	包钢股份	180,560,818.39	2.33
5	000789	江西水泥	148,625,911.87	1.92
6	000792	盐湖股份	103,156,201.85	1.33
7	000895	双汇发展	98,596,021.46	1.27
8	000933	神火股份	98,181,843.60	1.27
9	600303	曙光股份	75,816,565.50	0.98
10	000001	深发展A	70,119,478.23	0.90
11	600348	阳泉煤业	61,023,029.11	0.79
12	002080	中材科技	50,804,392.92	0.65
13	600729	重庆百货	44,562,919.54	0.57
14	002008	大族激光	35,309,371.85	0.46
15	002340	格林美	28,656,022.53	0.37
16	600257	大湖股份	28,542,538.15	0.37
17	600418	江淮汽车	26,963,351.15	0.35
18	600893	航空动力	23,038,928.51	0.30
19	600460	士兰微	17,364,656.67	0.22
20	600600	青岛啤酒	16,857,762.59	0.22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3,224,202,952.24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1,995,440,118.64

7.5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7.6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7.7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9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9.1 根据公开市场信息,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也未出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9.2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出现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形。

7.9.3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250,00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69,771,742.62
3	应收股利	105,827.58
4	应收利息	466,158.11
5	应收申购款	6,045,483.6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77,639,211.95

7.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9.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396,969	11,901.69	602,629,755.80	12.76%	4,121,972,179.34	87.24%

8.2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1,200.00	6.52%
2	陈殿成	2,553,551.00	1.66%
3	余建伟	2,050,000.00	1.34%
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账户	1,666,666.00	1.09%
5	厦门市担保有限公司	1,515,717.00	0.99%
6	李龙辉	1,221,444.00	0.80%
7	钟晖	1,063,360.00	0.69%
8	向华	800,000.00	0.52%
9	郑学诚	660,000.00	0.43%
10	高玉英	601,676.00	0.39%

8.3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687,601.59	0.0146%

注: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10万份至50万份（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10万份至50万份（含）。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5年2月2日）基金份额总额	1,175,436,171.1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757,612,994.3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52,336,259.07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85,347,318.23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724,601,935.14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托管业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及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组合策略没有重大改变。

10.5报告期内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因业务发展需要,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关于聘请2012年度基金审计机构的议案,本基金改聘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负责本基金审计事务;因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已整体并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2年8月,本基金改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本基金审计事务。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10.7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广发证券	2	1,078,776,749.51	20.78%	904,519.69	20.70%	-
国金证券	1	694,712,023.35	13.38%	571,900.18	13.09%	-
国信证券	1	649,871,626.05	12.52%	555,526.12	12.71%	-
申银万国	1	642,113,560.37	12.37%	547,194.94	12.52%	-
中金公司	1	430,191,900.63	8.29%	371,011.27	8.49%	-
渤海证券	1	409,806,867.14	7.89%	337,943.08	7.73%	-
广州证券	1	392,221,407.40	7.55%	318,682.12	7.29%	-
银河证券	1	305,954,634.11	5.89%	263,253.58	6.02%	-
兴业证券	1	281,045,093.07	5.41%	238,884.88	5.47%	-
金元证券	1	260,304,268.13	5.01%	221,256.97	5.06%	-
东海证券	1	47,391,086.64	0.91%	40,282.41	0.92%	-
财通证券	1	-	-	-	-	-
华泰证券	0	-	-	-	-	减少1个
长城证券	1	-	-	-	-	-
中银国际	1	-	-	-	-	减少1个

注:1.交易席位选择标准:

（1）财务状况良好,在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2）经营行为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3）具备投资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合规的席位资源,满足投资组合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4）具有较强的研究和行业分析能力,能及时、全面、准确地向公司提供关于宏观、行业、市场及个股的高质量报告,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殊要求,提供专门的研究报告;

（5）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信息交流和客户服务;

（6）能提供其他基金运作和管理所需的服务。

2.交易席位选择流程:

（1）对交易单元候选券商的研究服务进行评估。本基金管理人组织相关人员依据交易单元选择标准对交易单元候选券商的服务质量和研究实力进行评估,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券商。

（2）协议签署及通知托管人。本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10.7.2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申银万国	-	-	-	-	-	-
中金公司	-	-	-	-	-	-
渤海证券	-	-	-	-	-	-
广州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兴业证券	-	-	-	-	-	-
金元证券	-	-	-	-	-	-
东海证券	-	-	-	-	-	-
财通证券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长城证券	-	-	-	-	-	-
中银国际	-	-	-	-	-	-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